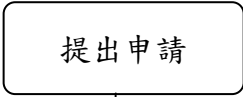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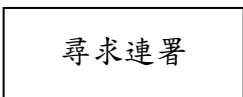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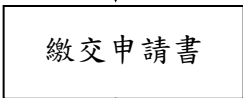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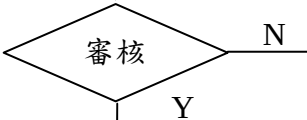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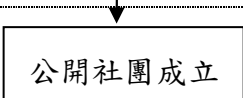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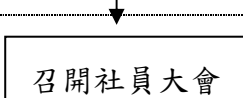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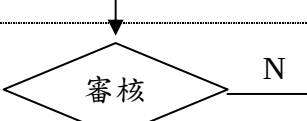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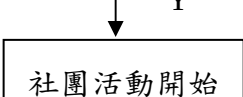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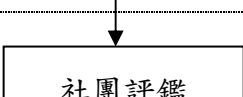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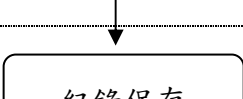


新北市南山高級中學

文件名稱	社團成立作業程序					文件編號	P2-04
制定日期	91/11/01	生效日期	105/07/30	文件版本	E	頁數	1/2

1. 社團成立作業流程圖

權責部門	輸入	作業流程	重點提示	相關文件/表單
學生/ 申請單位	申請書		1.學期開始前發出申請通告。 2.符合社團組成要件。 3.考量學校經費、場地、師資及現有社團環境。	社團成立登記申請書、社團指導老師登記表
學生/ 申請單位	連署人員		1.擬定活動內容，進行招募 2.尋求本校學生 15 人以上之連署發起為基本社員。	學期活動計畫表、社團成立連署名冊
學生/ 申請單位	文件申請		填妥資料連同組織章程草案一併繳交申請書及相關資料。	
學務處	文件申請		1.依規定辦法加以審核。 2.審核不符規定，得重新提出申請或取消申請。 3.轉呈學務主任核准後，社團成立並進行活動開始前之籌備。	學生社團組織輔導辦法、社團成立審查申請書
社團活動組/ 籌備社團	選社結果		1.列入社團公開招募新社員，選社程序，對全校招募社員。 2.依電腦排選志願加入新社員。 3.確認社員異動。	學生選社作業辦法、社員名冊(電腦表單)
籌備社團	議題討論		1.報請學務處派員列席輔導。 2.議決組織章程草案，完成社團組織之架構及確認學期活動計畫。	社員大會會議紀錄
社團活動組	會議紀錄		審核社員大會決議內容與社團成立申請相關表格異動事項。	學生社團組織輔導辦法
社團活動組	會議紀錄		列入社團指導老師及活動地點一覽表，始得開始活動。	社團指導老師及活動地點一覽表
社團活動組	會議通告		1.學期末所有社團接受評鑑。 2.依評鑑成績核予獎勵或處分，並公告成績。	學生社團評鑑實施辦法、評鑑成績
社團活動組	會議紀錄		1.學期末社團召開社員大會連同改組異動資料一併繳交。 2.社團幹部及社員名冊輸入電腦歸檔備查。	社團改組報告書及電腦報表

新北市南山高級中學

文件名稱	社團成立作業程序					文件編號	P2-04
制定日期	91/11/01	生效日期	105/07/30	文件版本	E	頁數	2/2

2.補充說明：

- 2.1 學生為辦理經常性課外活動，得依本校社團組織輔導辦法之規定，向社團活動組申請組織社團。
- 2.2 本校學生社團之組成需符合下列所有要件：
 - 2.2.1 本校不得成立校際性之社團組織。
 - 2.2.2 本校不得成立具政黨性質或政治色彩之社團。
 - 2.2.3 本校不得成立宗教性色彩之社團。
 - 2.2.4 本校不得成立違反國家法令之社團。
 - 2.2.5 社團組成應公平、公正、公開，依個人興趣需求意願參加。
 - 2.2.6 學生發起組織之社團，若校內已有相同性質及活動內容之社團者，則不予核可。

3.使用表單

- 3.1 社員名冊（電腦表單）
- 3.2 社團成立登記申請書
- 3.3 社團指導老師登記表
- 3.4 社團成立連署名冊
- 3.5 社團成立審查申請書
- 3.6 社團改組報告書

4.相關文件

- 4.1 學生社團組織輔導辦法(S2-21)
- 4.2 學生選社作業辦法(S2-04)
- 4.3 學生社團評鑑實施辦法(S2-22)
- 4.4 學期活動計畫表
- 4.5 社員大會會議紀錄
- 4.6 社團指導老師及活動地點一覽表